

# 國立台中家商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代收代辦項目彙總表

105.7.12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代收代辦費計價協商會議通過

項目名稱	收費金額	收費對象	收取方式及時間	法令依據或設算公式	類別
課業輔導費	每節 \$21	日校學生	1. 暑假、寒假：另立代收代辦費單於課業輔導上課時收取 2. 平時：列入註冊繳費單收費	1. 依據「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及「國立及臺灣省私立高級中學課業輔導實施要點」收費，每班平均 33 人計算。 2. 學期中收費上限為新臺幣 1800 元，暑假收費上限為新臺幣 2400 元，寒假收費上限為新臺幣 800 元。	代收代付
重(補)修學分費(專班)	每學分 \$240	日校重(補)修學生 進修學校重(補)修學生	另立代收代辦費單於成績評定並經申請後收取	依據「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重修及補修學分補充規定」收費，各科以面授 6 小時為 1 學分(每小時 \$40)，每學分 \$ 240，重(補)修學生應繳交學分費為 \$ 240×重(補)修學分數。	代收代付
重(補)修學分費(自學)	每學分 \$240	日校重(補)修學生 進修學校重(補)修學生	另立代收代辦費單於成績評定並經申請後收取	依據「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重修及補修學分補充規定」收費，各科重修以面授 3 小時為 1 學分、補修以面授 6 小時為 1 學分，每學分 \$240，重(補)修學生應繳交學分費為 \$240×重(補)修學分數。	代收代付
宿舍費	\$4,800	日校住宿生	列入註冊繳費單收費	依「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 105 學年度雜費及代收代付費(使用費)收費數額表」標準收費。 104 學年度標準： 一般上課期間國立 1,520 至 4,810 元。 寒暑假期間住宿學生，依實際住宿時間比例另收。	代收代付
汽車停放費	\$300	日校停車學生 進修學校停車學生	另立代收代辦費單於註冊時收取	持有駕照者，始可提出申請。	代收代付
機車停放費	\$110	日校停車學生 進修學校停車學生	另立代收代辦費單於註冊時收取	持有駕照者，始可提出申請。	代收代付

項目名稱	收費金額	收費對象	收取方式及時間	法令依據或設算公式	類別
外籍教師鐘點費	每節 \$23	日校應用外語科一、二、三年級學生	列入註冊繳費單收費	1. 「英語會話」課程聘任外籍教師，每節鐘點費\$750。 2. 設算公式： 每節應付教師鐘點費\$750 每生每節應繳金額： $750 \div \text{每班平均 } 33 \text{ 人} = \$23$ 3. 第1學期預計上課18週(每週2節)，預估費用\$828。 第2學期一、二年級預計上課18週(每週2節)，預估費用\$828、三年級預計上課15週(每週2節)，預估費用\$690	代收代辦
模擬考費用	每次 \$95	三年級學生	另立代收代辦費繳費單預定於9月份收取	1. 按實際公開招標決標價格收費。 2. 依學生之意願辦理，不參加者免繳。 3. 收費以學年計。 4. 依報考類別不同，金額會有10-30元增減。(如：設計群比商管群多30元“人工設計批閱費”)	代收代辦
拍證件照(製作學生證)	\$90	日校一年級新生 進修學校一年級新生	列入註冊繳費單收取	新生拍攝照片，採廠商比價，含1吋相片1組、2吋相片3組、光碟影像存檔1片。	代收代辦
書籍費	視各年級各科實際訂購書目收費	日校學生 進修學校學生	另立代收代辦費繳費單於註冊時收取	1. 按105學年度實際公開招標決標價格收費。 2. 依學生之意願辦理，不購買者免繳。	代收代辦
簿本費	視各年級各科實際訂購簿本收費	日校學生 進修學校學生	由員生消費合作社另立代收代辦費繳費單於註冊時收取	1. 委託員生消費合作社辦理。 2. 依學生之意願辦理，不購買者免繳。	代收代辦
英文雜誌費	視各年級各科實際訂購收費	日校學生	由員生消費合作社另立代收代辦費繳費單於開學後收取	1. 委託員生消費合作社辦理。 2. 依學生之意願辦理，不購買者免繳。	代收代辦

項目名稱	收費金額	收費對象	收取方式及時間	法令依據或設算公式	類別
家長會費	\$100	日校學生 進修學校 學生	列入註冊繳費 單收取	依據教育部 103.4.3 修正公布之「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辦理。	代收 代辦
學生團體 保險費	依公告金額 辦理	日校學生 進修學校 學生	列入註冊繳費 單收取	依據教育部 105 學年度公開招標決 標價格收費。	代收 代辦
游泳教學費	\$714	日校 一年級學生	列入註冊繳費 單收取	1. 含門票、教練費、交通費、乘客乘 車意外險、游泳場地意外險、租金 等費。 2. 第 1 學期上課 6 次，第 2 學期上課 6 次。 3. 105 年度公開招標決標價格每次 \$119 元。	代收 代辦
校刊校訊費	\$100	日校學生 進修學校 學生	列入註冊繳費 單收取	1. 依學生之意願辦理，不購買者退 費。 2. 收費以學年計。	代收 代辦
健康檢查費	\$400 (按實際公 開招標決 標金額收 費)	日校新生 進修學校 新生	列入註冊繳費 單收取	按 105 學年度實際公開招標決標價 格收費。	代收 代辦
校外教學 參訪費	(按實際公 開招標決 標金額收 費)	日校 參加學生 進修學校 參加學生	另立代收代辦 費繳費單，出 發前 14 天收取	1. 按 105 學年度實際公開招標決標 價格收費。 2. 依學生之意願辦理，不參加者免 繳。 3. 104 學年度 日校決算金額\$4,400 進修學校決算金額\$4,250。	代收 代辦
班級費	\$50	日校學生	列入註冊繳費 單收費	依據教育部公布之「高級中等學校向 學生收取費用辦法」。	代收 代辦

項目名稱	收費金額	收費對象	收取方式及時間	法令依據或設算公式	類別
服裝費	男:\$4,480 女:\$4,580	日校新生 進修學校 新生	由廠商於期初 註冊時收取	1. 委託員生消費合作社辦理，依實際 決標金額收費。(含夏、冬各一套) 2. 依學生之意願辦理，不購買者免 繳。	代收 代辦
體育服裝	\$1,400	日校 一年級學生	由廠商於期初 註冊時收取	1. 委託員生消費合作社辦理，依實際 決標金額收費。(含夏、冬各一套) 2. 依學生之意願辦理，不購買者免 繳。	代收 代辦
冷氣維護費	\$200	日校學生	列入註冊繳費 單收費	依據教育部 103.4.3 修正公布之「教育 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 補充規定」第六條第三款規定：冷氣 使用及維護費以新臺幣七百元為上 限，以支用班級教室之冷氣電費、冷 氣機維護及汰換費二項費用為原則； 冷氣機維護及汰換費，每學期每生收 取費用上限為新臺幣二百元。如有賸 餘款，得不退還學生。進修學校學生 因在校時間不同，故收費金額有所差 異。	代收 代辦
	\$100	進修學校 學生			
冷氣使用費	儲值卡 5元/度	日校各班級 進校各班級 住宿學生	購買儲值卡時 另立收據	依據教育部 103.4.3 修正公布之「教育 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 補充規定」第六條第三款規定：冷氣使 用及維護費以新臺幣七百元為上限，以 支用班級教室之冷氣電費、冷氣機維護 及汰換費二項費用為原則；冷氣電費以 度計價，支應班級教室冷氣之基本電 費、流動電費及超約附加費用為原則。 如有賸餘款，應於學期結束後一個月內 退還學生。	代收 代辦

附註：

1. 實習實驗費、電腦使用費等代收代付費(使用費)項目，依據「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 105 學年度雜費及代收代付費(使用費)收費數額表」辦理。
2. 類別註明為「代收代辦」項目者，其經費若有結餘需退還學生。
3. 類別註明為「代收代付」項目者，因本校自 97 年 1 月 1 日起試辦校務基金，故其項目均納入基金辦理。